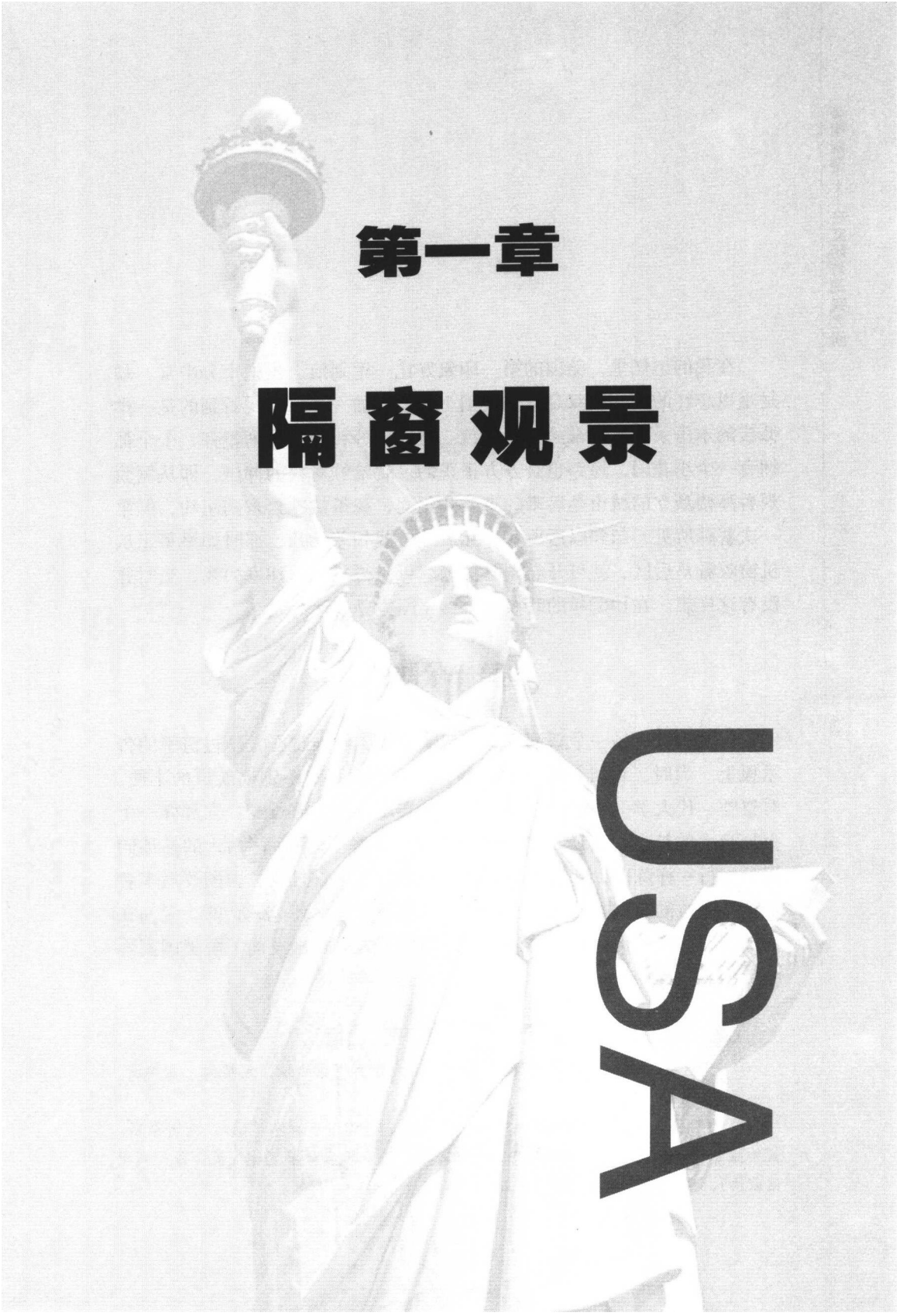


A grayscale, low-angle photograph of the Statue of Liberty, showing her head, crown, and torch. The image has a grainy, textured appearance.

第一章

隔窗观景

U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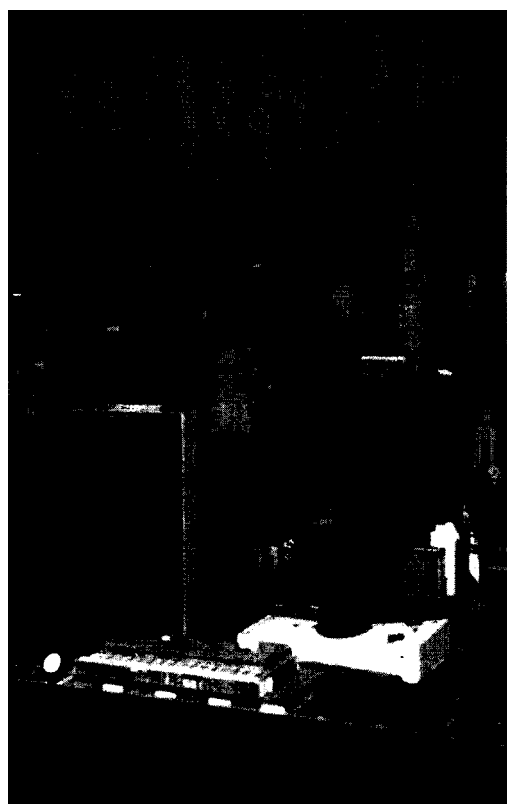
在我的记忆里，美国的第一印象好比一道划痕，虽说十分平常，却是难以忘怀的。在我双足踏上美国土地之前的一刹那，我看到的是一排低矮的木房子，个个都涂着靛蓝色。它们十分相似，排列整齐，个个都拥有一个小花园，道路也是方方正正的。曼哈顿对我的冲击，即从侧面观看高楼矗立的城市是后来的事。40年间，我虽然频繁来到纽约，但第一次着陆所见，却和以后所获并无二致，或相差无几，那时如果善于从机窗观看皇后区，就可开卷浏览美国。可是得承认，18岁的我，当时并没有这样想。在1962年的时候，会到美国去寻求什么呢？

整整一个时代

包机当时还是一个新词，20世纪60年代，它出现在大学过道里的告示板上。当时，包机使人浮想联翩；它还未显示出不定期航班的不便。对整整一代大学生来说，它使他们得以实现自己的旅行梦。在那样一个更加自由的社会里，所有旅行都变得轻而易举了。对新大陆^①的描述同探险旅行一样陈旧，先行者以其读物和影片，信誓旦旦，力图要后来者相信，所有的美国女人都叫罗丽塔，或玛丽琳；亨利·米勒^②的小说尚在法国新闻检查机构的禁止之列，但它却成了人们在出发前了解美国实际

新大陆，亦称“西大陆”或“新世界”。即西半球陆地，包括南、北美洲。
——译者

亨利·米勒（Henry Miller, 1891 生于纽约，1980年卒于洛杉矶），美国作家。其作品谴责社会及道德对人的束缚，主张寻求个人及感官的解放。主要作品：《南回归线》、《北回归线》、《粉红色的十字架》。——译者



美丽的纽约市一角

的指导手册。等待我们的女人不在戴高乐将军 的那个死板的法国，而是在美国。

我们的幻觉来自何方呢？美国电影将我们引入了歧途；我们尚不明白，人们对当时的大明星金·诺瓦克趋之若鹜，正是因为她不是人们很容易接近的，卡里·格兰特亦然。可能是我早去了一年：第二年，即1963年，玛丽·麦卡锡出版了描写妇女内心世界的第一部小说《群体》，而社会学家贝蒂·弗里丹出版了《被神秘化了的女人》。这两部著作奠定了女权运动的基础，这种女权运动改变了美国两性之间的关系，后来又改变了世界其他地区的两性关系。

将我们带离古老的欧洲的包机，能否抵达充满诱惑的新大陆呢？组织者得说服足够的人参加旅行；如果人数不够，包机就不起飞。当时，人们还不大到处跑，飞机票也很贵，我们有点担心：一架飞往纽约的法航飞机，即第一次不停降地飞越大西洋的波音707飞机刚刚摔了。当时，只要飞机平安地降落在机场上，乘客们就会向机长报以掌声。包机的票价定在600法郎；我当时做家教，是每小时20法郎。1月份，票价涨到800法郎，巴黎政治学院学生会组织者们，在学校的走廊上遭到辱骂。我们一心琢磨包机的事，把雷蒙·巴尔^②的经济课和勒内·雷蒙的历史课抛在脑后。除了票价外，起飞的日期也经常在变。出发的日期临近，我们考虑的是，整个行程是10个星期，而且时间不能缩短，怎么过呢？那

戴高乐将军（1890-1970），法国将军、政治家兼作家。曾担任法国总统（1958-1969）。——译者

雷蒙·巴尔（Raymond Barre, 1924- ），法国经济学家、政治家。曾任法国政府总理（1976-1981）、经济财政部长（1976-1978）和里昂市长（1995）。——译者



千帆待起的港口

个国度是那么阔绰，而我们当时又那么贫穷。现实比我们担心的更加残酷：1962年去美国旅行，平均每天才有五美元，真是一次减肥的行动，有时甚至不得不彻夜不眠。

同我的伙伴一样，我得依靠两个保护神，它们叫做基督教青年会和格雷亨德客运公司。基督教青年会本来是一个慈善机构，根据不同的城市，它可以提供每夜一美元或两美元的住宿；而汽运公司格雷亨德，它的标志是猎兔犬，它提出了一个无限包干价，即99天99美元从美国东部到西部。在夜行车上睡眠，可以让我们省下基督教青年会的住宿费，同时可以让我们躲过同性恋者的骚扰，他们当时还没有被称为“Gays”^①。他们将青年旅馆变为他们约会的场所。事实上，在美国，性是十分自由的，但是，对于我们大多数人来说，这不是好事。基督教青年会的房客很少是青年人，也少有基督徒。他们在公共浴室内游荡，追逐刚到美国的青年人；洗手间是不关的，厕位有时甚至没有门。在所有公共场所都是这样：在一排这样的厕位尽头有一间带门的，可以从里面插上，但这锁是要花钱的。在这一点上，美国现在变了：男厕或女厕现在都有一扇半人高的门，可以将主要部位掩饰一下，仅此而已。对此，欧洲人感到惊奇，不舒服。因为在美国与欧洲相反，方便是不用关门的。

^① Gays一词本为形容词，意为快乐、欢快，后演变为寻欢作乐，再后变为名词，专指同情恋者。——译者

对身体的这种展示令人迷惑不解；在对美国的研究中，或者在对新旧大陆的对比中，没有人提到过这个问题。在此，人们可以推测出天主教世界同清教徒世界之间的文化差异：在任何场合展示自己的身体，甚至是极私密之处，难道这就是毫不隐瞒吗？在过去的新英格兰^①，禁止使用窗帘也是出于同样的理由。亚历克西·托克维尔在他的《论美国的民主》一书中，作出了另一种解释。“在一个民主的社会中”，他写道，“每个人都应该构筑一种个性，身体和衣着是其组成部分。”但是，将一切都纳入民主范畴，托克维尔有时也感到烦了。

美国女人又怎么样呢？她们没有法国现代同类那么怕生人，她们善于调情。“调情”一字的出现，可能比其实践要新一些。在调情当中，腰带以上，任何事情都是允许的，甚至是无所谓的；而在腰带以下，则是被社会和宗教的原则所禁止的。此后，出身于这一代人的比尔·克林顿证实了这一点。1998年，当他被问到与莫尼卡·莱温斯基的关系时，他宣布：“我同这个女人没有发生性关系。”^②他自认为是真诚的。

40年之后，这个美国又剩下了什么呢？

从熔炉到沙拉碗

1962年，在我们飞越的皇后区里居住的是意大利人后裔。2004年重新访问该区时，那里住的是新兴的美国黑人中产阶级。意大利人哪里去了呢？他们的社会地位上升了，迁居到更加绿郁葱葱的郊区去了，并融合到欧洲人的熔炉中去了；意大利留给他们的可能只剩下其祖辈的姓氏了。

在19世纪，英格兰人、爱尔兰人和犹太人之间通婚是不可想象的。但是，1900年，纽约作家伊斯瑞尔·赞格威尔^③预感到这将要发生，就创造了一个新词：“熔炉”。从那时起，移居美国的各种群相互融合了，

美国独立前英国在北美洲殖民地的总称。——译者

克林顿只承认与莱温斯发生过口交，而在他的心目中，这不能算是性关系。
——译者

伊斯瑞尔·赞格威尔（Israel Zangwill, 1864-1926），英国作家，犹太复国主义的鼓吹者，在作品中以现实与幽默的笔触叙述了犹太族群的生活。主要著作是《犹太聚居区的孩子们》。——译者



纽约肯尼迪机场

在两三代人之后，甚至族群一词也只剩下在民族服装中的记忆了。来自欧洲的各族人之间的界线变得模糊了。有一半的美国人，当你问到他的根时，他会讲出多个来源，还要再加上他们配偶的族源。在1962年，欧洲人之间的混血已不再引起争论；很明显，一种欧洲血统形成了。这是真的吗？

1965年，早自1920年就羞羞答答地开启的移民潮大门重新打开了，这次不仅是针对欧洲人的。其结果是在30年间，从亚洲、黑非洲和拉丁美洲来的移民蜂拥而至。美国巴尔干化^①的恐惧产生了，在20世纪80年代，这是一个挺时髦的话题：美国是否会成为这么一个国家：许多取得美国国籍的人住在那里，有的来自欧洲，有的来自非欧洲的其他地域，各自固守一方，保持着自己的习俗，共处十分困难，会不会呢？悲观主义者预言共和体制将要崩溃，乐观主义者预测到一个新的社会即将来临，即“沙拉碗”式的社会模式将替代“熔炉”式的社会。在这样一个沙拉碗式的社会中，人们将混居在一起，但又不失去他们固有的自我。这样的担心被证明是过分的：从根上说，美国一开始就是沙拉碗，但两三代人后，就变成熔炉了。来自欧洲以外的移民，是否改变了美国的这一模式呢？实际上，与20世纪80年代人们所预言的相反，西班牙人、非洲人、中国人、越南人、印度人并没有固守他们的过去，甚至他们的语言。在20世纪80年代，人们曾设想美国会成为双语国家；而在

巴尔干半岛是欧洲民族最多的一个地区，各民族曾不断发生战争，最后形成各民族的弱小国家。所谓的巴尔干化，即根据不同民族分成许多小的国家。——译者

2004年，虽有几百万的墨西哥人讲西班牙语，但他们的子女都讲英语。对于亚洲人来说，这一进程还要更快些；2000年实施的最后一次人口普查表明，有一半的越南人嫁娶了欧洲人。在西班牙语的人中，这一进程的速度慢一些，有三分之一，但是，趋向一体化的倾向是相同的。

只有美国黑人，更多的是出于他们自己的意愿，而不是白人的种族主义，处身在这一融合之外：1962年时，96%的白人宣布反对同黑人结婚；而在2002年，77%的白人对此已不持异议了。同在欧洲一样，除了美国黑人这一例外（非洲新移民的态度明显有别，他们更像亚洲人，而不是美国黑人），某些人期望，令一些人恐惧的种族群居主义在美国已不多见。这种种族聚居在法国就曾受到诋毁。在各个城市里的某些社区，可能有类似的种族聚居地；这样的自我隔离，更多的是共有产权体制促成的。在那里，新房客的进住，需要房屋的股东们通过；但是，这样的一种社会和种族分隔只是一个过程，而不是一成不变的宿命。

因此，1962年宣布美国巴尔干化为时太早，而2004年宣布对此恐慌又为时已晚。族群色彩已经所剩无几：只表现在家庭的节日和殊途同归的感觉中，他们是爱国者，但不是民族主义者。但是，每一个美国人又总是美国人的同时，又是一点别的什么（犹太人、意大利人、华人……）对本源的回忆保持下来，比欧洲人更长远，但这又不妨碍他们的美国公民身份。令美国人自己都感到惊奇的是，每年上百万的新移民大潮，并未使制造新公民的机器伤风生病：熔炉经受住了考验。保护公民宗教信仰和政治自由的宪法、创造就业机会的资本主义、使人充满梦幻的市场经济，这三者不断地构成一个国家的社会契约，而且是一个人们向往的国家；国旗和英语又把这一切包成一体。

国旗？1962年时，我从飞机上并没有看到。但是，它却是实实在在地存在着。2004年回到皇后区，发现它是无处不在的；伊拉克战争和对军队的爱国主义式的支持更使之随处可见。但是，这幅无处不在的国旗只表明对美国政府机构的认同，而不一定就是好战；展示国旗不一定是一种爱国主义行动，有时只是为了在合同上签字。民主，资本主义和每个人的上帝，签字和批准。

业主的社会

1962年时，我看到皇后区的房子都是相似的；40年后，它们仍是标准化的。但是，如果我能够就近观察，就会发现无论是昨天，还是今天，在标准化表面的掩盖下，人们的衣着和汽车，无论在过去，还是现在，都是既相似又不同，反映出收入的差异。尽管这种差异是微乎其微的，但却是实实在在的。那些明显违背平等原则的人，即极富或极贫的人，就得离开这个社区，迁居到上面或下面的富人区或贫民区。根据他所叙述的可以看出，这位观察家是倾向这种民主式单一性的，或虚伪的区分；美国心安理得地进行着这两种相互矛盾的试验。

皇后区的房子相似与否无关紧要，因为它们都是其住户所有的；这也不是说在那里就没有集体所有的公寓楼或社会低租房，但那只是个别的例外。私有的独栋小别墅即是那里的惯例，也是人们的梦想。美国式的梦吗？欧洲人如果有选择的机会的话，他们不是也宁可拥有自己独门独户的房子吗？在欧洲，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供承租的公寓大楼，是由上而下强加给人们的。它依据的是一种政治策略，是在社会主义和某种城市规划的名义下，集中建筑，并由公共机构向住户分租的。在美国，对社会形态的选择总与欧洲相反，因为人们理解到，民主是建立在业主社会基础之上的。抵押贷款又加强了这样的社会基础，它使贷款购房比付租金贵不了多少；加之房屋市场的发达，使人们购房、卖房同欧洲人买卖汽车一样易如反掌。

美国人喜欢购私房，而欧洲人选择集体公寓楼。美国城市没有中心区，而欧洲的城市则结构严谨，人们往往用地理因素来解释这种区别：美国有着广阔的空间，而欧洲人的生存空间却十分狭小。但是，在我看来，对社会形态的选择比地理因素起的作用更大：欧洲的城市是由权贵们管理，它们给予公民某些权利，而美国城市的秩序是自动生成的。在那里，是公民们向权贵们让与管理权。在欧洲，国家创造了民族。在美国，社会是建立在自治的基础之上的：居民群体无人搭理，只有自己自动组织起来，而不是等待上级机关来组织。美国的历史优待这种民主的意识形态，它往往迫使美国政府在对外干预时希望得到不同社会的支

持。但这常常是劳而无功的。

30种宗教各有各的上帝

40年前，皇后区到处都是教堂，那里始终到处都是教堂。在美国，每800人就有一个礼拜场所，这种密度在世界上是少有的。但是，当人们使用教会这个词时，大西洋两岸所指的是否是同一机构呢？美国的信仰多种多样，它们相互竞争，这往往让人们，特别是法国人感到迷惑不解。流亡在费城的塔列兰^①是新共和国第一批评论者之一，他在1794年的一次通信中，“对美国有30种宗教，只有一个菜，即土豆烤牛排”表示十分震惊。这只是一个把美国人看成信教痴和不开化的法国文人吗？这使塔列兰成为近代反美思潮的先行者；从那时至今，法国知识界的论调没有什么改变。在美国同英国签订贸易协定后，也是这个塔列兰在另一封信中对法国帮助美国取得独立表示遗憾：“无论如何”，他指出，“他们仍是英国人。”戴高乐将军也以同样的心情称他们为“盎格鲁萨克逊人”，而且，这种反美的习惯，从1794年就养成了。

美国人中怎么有那么多人信教并实践礼拜呢？97%人信教，40%的人每周做一次礼拜，60%声称宗教在他们的生活中占有重要的位置。在天主教徒中，经常有人认为遇见过耶稣，从而获得了新生。是什么导致大多数人认为他同上帝保持了个人关系呢？对于美国的这种宗教狂，有许许多多的解释，有的是十分神秘，有的则十分简约。在一个极端，某些人认为美国这块乐土是上帝赐予各族人民的新伊甸园。而在另一端，一些无神论社会学家则发现各种宗教就像是一些利益集团，就像保龄球俱乐部或某些学术思想研究会一样。事实上，教堂反映某个社区的组成成分。星期天上午，每逢做弥撒的时候，美国人就以他们的种族或阶级分成不同的人群。因此，在皇后区，所有的教堂都是美国黑人或中产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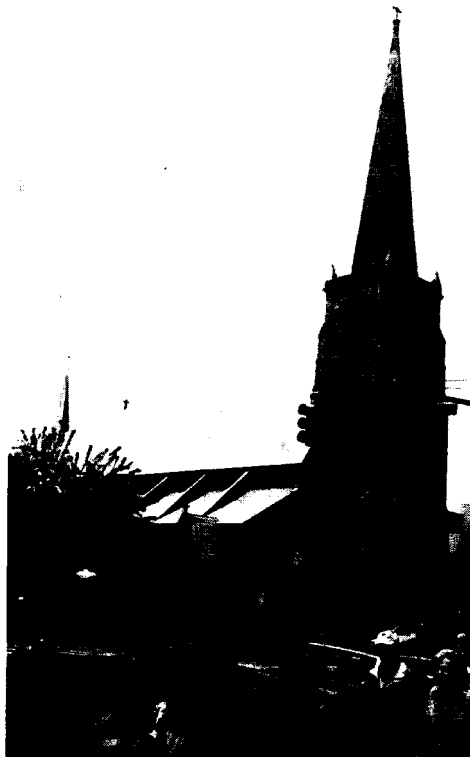
塔列兰（Charles Maurice de Talleyrand, 1754-1838），法国外交部长（1797-1807，1814-1815）。出身贵族家庭，当过主教。1789年革命时，为制宪会议代表。1792年奉使赴英，英法开战后逃亡美国。他以权变多诈闻名，为19世纪初资产阶级外交家的重要代表人物。——译者

级的教堂。但是，无论其社会、种姓、宗教功能如何，这些群体都是十分活跃的，这是毋庸置疑的；教堂里人头攒动，任何一个有点热情的牧师都注定会去建立新的教堂，改变或发明一些新的仪式。在欧洲，人们对宗教的这样无序、临时随便变动嗤之以鼻，但是，在美国，这样的创新总是受到欢迎的。在这样一个物质上和精神上的消费社会中，供求是相互促进的。这时也不乏价值观的判断，因为人们无法排除这些宗教经营者们是受到上帝启发的可能性。

可以给予这些宗教一个总名称吗？是否可以称其是美国教呢？除了新近移居美国的佛教和印度教以外，无论是教堂，还是寺庙《圣经》都是一样的；《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同美国宪法一样，对几乎所有美国人来说都是不可或缺的。所有这些宗教的特点都是信徒们的积极参与，一般来说是热情满怀，对上帝推崇备至；在这些信仰中，每个人都有其自身对上帝的感受，发自内心的感受，亲身体会的感受。如果说某些罗马天主教徒、犹太人及新教圣公会^①信徒是例外的话，那他们的影响也是微乎其微的。对于大多数信徒来说，上帝不是在他们之上，而是在他们之中；在牧师、神甫、拉比和和尚的帮助之下，信徒试图自己亲身去会见上帝，亲身去体验上帝的存在。

而我们，对宗教持怀疑态度或无神论的欧洲人，对此迷惑不解：难道美国不是一个现代国家吗？

我们强烈地认识到，社会的现代化与非宗教化并不是同步进行的，我们也试图以我们亲身的经历来相信这一点。难道我们无神化的历程不具有世界性吗？



纽约教堂

圣公会是基督教的主要教派之一，16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时期产生于英国，是美国基督教大宗派之一。——译者

标准的资本主义文

我已说过，在抵达纽约机场时，第一印象是相似的房屋，分布整齐，漂亮的小院，街道方方正正。当时，纽约机场尚未命名为肯尼迪机场，而叫爱德华机场。整个美国都可以被描绘成大地上的大方块，纽约的街道是如此，中西部的田野也呈几何形分布。与欧洲相反，那里的道路和田界不沿古老的自然走向；有计划的征服让景色具有了人们想要的形状，很少有城市不遵守这样的几何逻辑。由于有横直相间又标了数码的街道，新移民的安置就简单多了，对于一个来此旅行的人或新移民来说，用不着懂英语就可以找到要去的地方；只要数清楚街道就行了。在所有地方都遵守的这种美国标准化成了在全国行动的钥匙，在经济上也是十分有用的。在美国的50个州中，就像在纽约一样，一个新到那里的人，要想在那里创业，掌握自己的命运，他到处都会看到一条主马路，12街或13街，或者A大道和B大道。同样，在商店里，在相同位置的货

纽约夜景

架上会找到同一品牌的同一商品。在商店之外，则是同样的网络，同样的旅店，同样的服务。品牌是美国的一大发明：什么都有品牌，或者将成为品牌，这样就保证拥有一种平等的，或几乎是平等的生活道路。

寻求平等是美国经济的基础。在欧洲人发现之前，美国早在1900年之后就成了第一世界强国。如果要对美国繁荣富强追根溯源的话，就应该承认那就是民主精神；美国是一个寻求一体化的国家，正是为了满足这样一个国家单一化的要求，实业界才接受了标准化和大批量地生产，这样也使生产成本和价格大幅度下降。在那个时期，欧洲大陆仍是贵族气十足，消费者也在寻求差异。

自1962年起，我还发现皇后区的每个家庭都有自己的汽车，而当时我们这里还不是这样；尤其在法国，存在着这样一种思潮，它反对每人拥有自己的汽车和电视机。我们小学老师正是这样教导我们的。但是，从那时起，我们也美国化了，接受了底特律一个汽车制造商名字命名的福特主义。他在20世纪20年代曾设想，可能生产一种大众化的汽车。

在欧洲，福特主义是人所共知的，但是，当时人们却很少人知道福特汽车公司只生产单一型汽车，而他的竞争对手通用汽车公司却对美国社会进行了一种不同的构想：个人是可以从一个社会阶层上升到另一个阶层的。因而，通用汽车公司生产不同类型的汽车，每一型号适用一个社会阶层，但它们又区别不太大，这样一来，每个消费者都能够提升其社会地位，或者有提升地位的感觉。美国总是在福特公司和通用公司所代表的倾向之间摇摆：即在平等和稍有差别之间摇摆。

Google还是民主化的墨守成规

从欧洲角度看，一个抹杀不同，或者只允许微小区别的社会，似乎是一个即将陷入令人难以承受的墨守成规泥潭的社会：美国人认为是民主的东西，我们却将它看成是一种专制的异化。自1832年起，亚历克西·托克维尔就对这种滑向软专政和平庸的倾向感到担忧。但是，难道这不正是一个贵族对平民百姓地位提升的担忧吗？托克维尔极其不安地发现平民上升为人们兴味和习俗裁决者的地位，但他也接受了这样一个

事实。1934年，乔治·杜亚美^①在一篇著名的美国游记中，也以同样的不安，以他的方式表达了这样的看法。这位作家奋起反对美国女人们的大腿，认为它们“过分漂亮，就像是一些批量生产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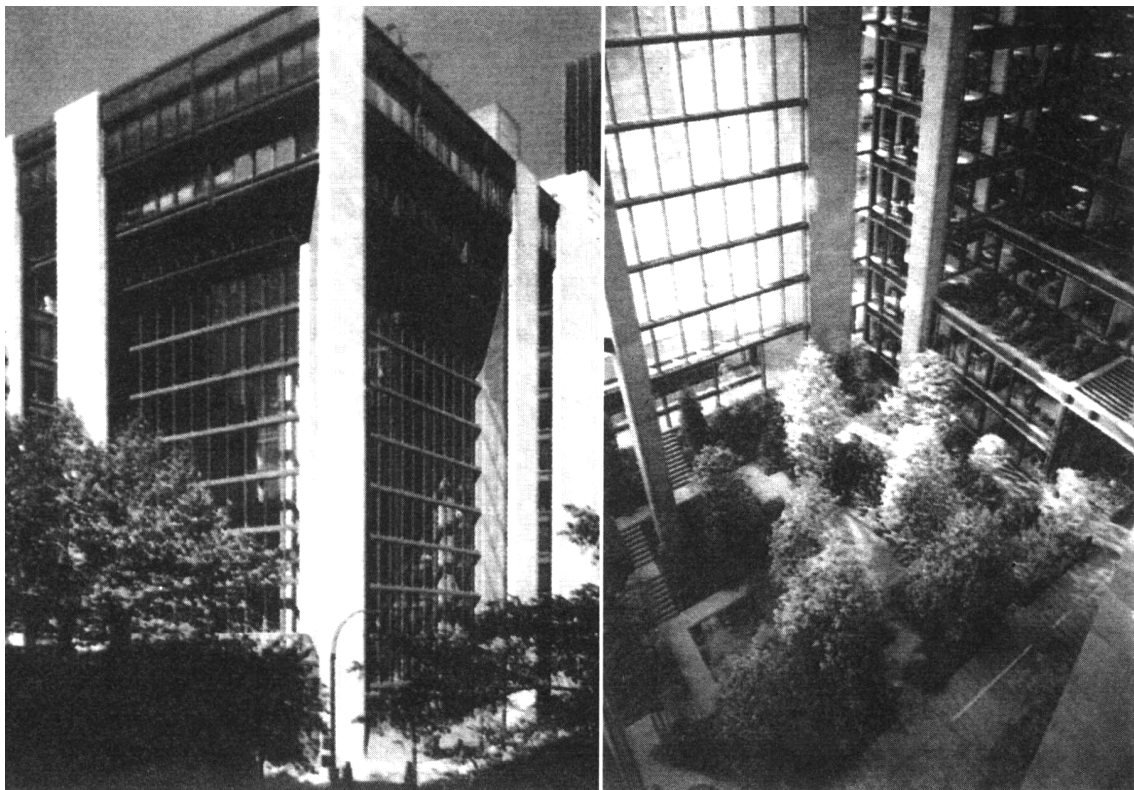
这样的一种酸涩的看法难道不正反映了法国人与美国人之间对民主本性的深刻误解吗？在欧洲，民主是一种规则，它以让差异变得能够容忍的方式来分配已有的权力；而在美国，民主促使生存条件一致化，它消除精英们决定人们命运的企图。因而，我们认为，美国式的民主是一种精神上的断头器，将社会差异抹平，就像使女人的大腿整齐划一一样，使社会的用词也毫无差别。

事实上，令我们迷惑不解的这种美国式大融合，将民主和调合融为一体，也将质量和平等协调起来，它甚至深入到社会的各个角落。在欧洲，尤其在法国，拥有与生俱来知识的调查员将各个饭店登记在册，并赋予它们星级；在我们国家，没有多少人对这些专家提出异议。而在美国，正好相反：最受欢迎的美食指南是根据顾客们的喜好来排列饭店等级的。因为公民消费者比专家更了解饭店的好坏；饭店的知名度比所谓的客观标准更令人信服，人们真不知道欧洲的专家们是如何确定标准的。米什兰指南是贵族式的，而扎加特指南^②则是民主式的；美国的餐饮并不比欧洲的差，而服务往往比法国更加周到。

人们也可以用同样的理由来解释网络搜索引擎高乐（Web Google）的成功。To google这个词诞生了，它的意思是尽可能上网查找那些人们有意隐秘的材料。然而，高乐的原则与扎加特的原则是一样的，都不是像欧洲人那样由专家们评定的，而是由其知名度来决定的；高乐开列的最优秀网站也是人们查阅最频繁的网站。知名度，人民的判断，这就是人们承认与否的准则。

乔治·杜亚美（Georges Duhamel, 1884-1966），法国小说家，法兰西学院院士。在他的小说和论文中，对现代社会的变化和人们的苦难表现了深切感受。主要作品有《萨拉温的生活和探险》和《帕基耶家族记事》。——译者

米什兰（Michelin）和扎加特（Zagat），分别是法国和美国的两本最有名的旅游指南。——译者



纽约福特基金会

20世纪60年代和80年代的两次文化革命

难道美国就一成不变吗？实际上，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它经历了两次文化和政治革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其动荡的激烈程度超过欧洲同期经历的变革。还要加上对美国以外的人来说难以理解的2001年9月11日的巨大事变，这是美国历史上最暗淡的一个日子。

第一次群众运动，即60年代的运动，将道德上和宗教上的一切禁律一扫而光，也将性的禁忌打破了，并推倒了隔在种族之间的樊篱。“垮掉的一代”^①专栏作家、《神秘的野蛮人》的作者劳伦斯·利普顿将非道德民主化了；吸毒和性乱过去是富人的专利，现在成为了公众的行为。在

① “垮掉的一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美国出现的一个文学流派。其人生哲学的核心是个人在当代社会中的生存问题他们借用欧洲存在主义观念，宣扬通过满足感官欲望来把握自我 ——译者

1920年，弗朗西·斯科特·菲茨杰拉德描绘的盖茨贝（Gatsby）是一个充斥酗酒和放荡女人的上流社会。而1957年，杰克·凯卢阿克的《途中》一书中的主人公迪安将这样的行为普遍化了，而且是在汽车旅馆和车站中。所有的美国人，在不同程度上都是这种世俗革命的后继人。这一群众运动的后果比1968年巴黎事件深刻得多，但60年代的这种反文化在80年代引起了保守主义的反动：这是主张重振资本主义和美国在全球促进民主的传统价值观的一种试图。如同没有一个美国的保守派否认第一次文化革命成果一样，也没有一个自由派人士能够无视保守派80年代的革命。

这使我们现在可能在本书中给保守和自由这两个关键字下个准确的定义了，而它们在欧洲政治中是找不到真正的对应词的。自由派将（在很大程度上）平等置于自由之上，他们（与欧洲的自由派相反，在美国，欧洲的自由派被称为传统自由派）依靠国家来建立更加公正的社会。他们（一般来说）投美国的左派民主党的票；他们中最极端的分子是反宗教的，他们当中还有少数马克思主义者。对于保守派来说，任何东西都不能驾凌于自由和个人人格之上；人们是不信赖国家干预的。除了保证国内外安全之外，保守派更加喜好市场，而不是国家；他们一般投右派共和党的票。自由派主张尊重社会，保守派主张尊重价值观；他们的区别是法国左右派的分野，但也不尽然。保守派支持资本主义；自由派也支持资本主义，但他们却希望能对资本主义的过分之处加以限制。保守派求助于上帝来支持他们的主张；自由派则在声称信教的同时，主张世俗化，赞同宗教与政治完全分离。两派之间都在丑化对方：在竞选中，或者知识分子的辩论中（这些辩论往往是十分激烈的），保守派试图将自由派说成是社会党人，而这在美国是不受欢迎的。而自由派则将保守派说成是反社会的、种族主义的、代表宗教的黑暗。这样的字眼是那么的深重，以至于许多美国人都在是否将自己归入某派时犹豫不决，特别是面对左派时。2004年调查发现，40%的美国人自称是保守派，只有20%的人自认是自由派。当然，这可能只是参加投票的那些人，有40%的人总是投民主党人的票，有同样比例的人总是投共和党人

指1968年5月法国巴黎发生的学生运动，又称“红5月运动”。当时，学生上街游行，甚至进行了打砸抢活动。——译者

的票。他们的财富不相上下：在两个阵营中有同等数量的富人和穷人；他们之间的分野是意识形态上的，而不是经济上的。

为什么不存在社会主义

如果从政治标准上来看，美国的这个右派和左派，不像在法国那样对立，特别是无论是左派，还是右派，都承认市场经济的活力。事实上，在大西洋彼岸是不存在社会主义的，社会主义从来就没有在那里扎根，因为工人运动不需要它。无论是昨天，还是今天，少数马克思主义知识分子拥有的受众十分有限。在美国，马克思主义仅仅局限在大学校园的某些知识小圈子中。社会主义在美国的这种失败令人迷惑不解：究其原因，是建立在个人责任和社会动员基础上的加尔文教义占有压倒优势呢？还是冷战使人们怕被指责成叛国呢？用美国人民的多样性和幅员辽阔能够解释吗？在欧洲，单一的民族国家，人们比美国更容易接受再分配；而在美国，人民是由明显区别的各民族构成的集体，他们往往对另一群人抱着不信任的态度，不会自发地在全国范围内互助友爱。

但是，社会主义在欧洲的发展，可能是由于国家和贵族所起的传统作用。在欧洲，人们对强大国家的期望值巨大，而在美国，人们期待国家的却十分微小。在欧洲，贵族阶层、宗教上层、国家官吏 and 知识精英在传统上是希望赐福百姓的。为此，他们创立了一些成套的思想意识，向人们允诺有组织的、美好的未来。在美国，没有这样明智的群体，作为阶层，他们并没有什么影响；他们没有创立出替代自由民主的乌托邦。我认为，在美国，社会主义之所以不成功，其原因不是经济社会方面的客观原因可以解释的，只是因为美国缺乏英明专断的贵族宗教传统。

加尔文教派为16世纪欧洲宗教改革家、基督教加尔文宗创始人法国人卡尔文（1509-1564）所创。废除主教制，代之以资产阶级共和式的长老制。其主张和信条适合当时资产阶级激进派的要求。——译者



纽约巡警

一个人民，两种意识形态

在美国，缺乏欧洲的意识形态，并没有平息政治对立，其关键似乎从经济社会领域转向了文化和习俗领域。在报刊杂志的舆论版上，在电视台或广播电台的辩论中，专家学者等权威们，即各派的代言人，唇枪舌剑，激情满怀。他们当然是在演戏，但是，他们每个人也都相信自己代表了一种理智而又光明的美国未来，而另一派却在威胁美国的存在。

事实上，从美国独立之始，虔诚的卡尔文教徒们就与唯理论者一自然神论者^①处在对立状态，从那时起，他们的对立从未停止过。前者初期的代表人物是耶鲁大学校长蒂莫西·德怀特，他们认为建立共和国就

唯理论者一自然神论者，唯理论又称理性主义，是旧哲学认识论的一派，同经验论相对，只承认理性认识的可靠性，否认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经验。自然神论，又叫理神论，是旧哲学学说，产生于17、18世纪欧洲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认为上帝创造世界和自然规律后就不再干涉世界上的事，而任自然规律来支配一切。提倡以理性为基础的“自然宗教”，反对以神的启示为基础的传统基督教。——译者